

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本章程修正案为对《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2010年7月修订）所作的修正，具体修改如下：

一、关于章程第六条的修改

原章程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203.0037 万元。

修订为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678.5850 万元。

二、关于章程第十三条的修改

原章程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项目的投资，建设和运营管理；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（不含金融业务），投资管理及咨询；技术开发，咨询及配套服务。

修订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自来水、污水处理、污泥处理、环保项目的投资、设计、建设、运营管理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水务、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和维修；高新技术项目的开发；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，投资管理及咨询。